中共乌兰察布开放大学委员会

2024年党建工作要点

2024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今年学校党的建设工作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建设的重要思想，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内蒙古的重要指示精神，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工作主线，以党的政治建设统领党的建设各项工作，以党的自我革命引领社会革命，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深入推进新时代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聚焦办好两件大事，全力以赴实施好推动学校转型发展的“六项工程”和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为实现“闯新路、育人才、提质量、争一流”的目标和全面建设有特色、接地气、高水平的乌兰察布开放大学提供坚强保证。

一、加强党的政治建设，保证党的领导贯穿办学治校全过程

1.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坚决做到“两个维护”。认真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党的政治建设的意见》《乌兰察布市委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的规定》，坚持和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领导，严明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推动全体干部职工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更加自觉地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2.坚持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各项工作的主线。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民族工作的重要思想，认真落实自治区党委《关于全面贯彻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主线的若干措施》和市委《关于全面贯彻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主线的实施方案》，结合学校实际，制定《关于全面贯彻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主线的任务清单》。全面落实自治区党委《关于全方位建设模范自治区的决定》和市委《关于全面落实全方位建设模范自治区的决定》。

3.压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严格落实《党委（党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规定》，认真贯彻《乌兰察布市委贯彻落实〈党委（党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规定〉的任务清单》《乌兰察布市委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认真落实《中国共产党高校基层党组织工作条例》和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贯彻落实民主集中制，每半年至少召开1次党委会研究全面从严治党工作，扎实开展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抓好党务干部队伍建设，加强党建工作保障，保证必要的工作和活动经费。

二、加强党的思想建设，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

4.强化党的创新理论武装。持续深入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对内蒙古的重要指示精神，实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教育培训计划，持续学好用好主题教育必读和选读书目。认真学习贯彻《党史学习教育工作条例》，推进党史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完善领导班子读书班制度，着力提高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质量。

5.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在学懂弄通做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其“党建篇”“民族篇”“内蒙古篇”上下功夫，制定《关于巩固拓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成果的具体措施》，对标“五个持续”，健全“四个以学”长效机制。常态开展“感党恩、听党话、跟党走”群众教育实践活动，运用“六种载体”，采取“四教融合”的方法，有形有感有效宣传和阐释，引导全体干部职工、师生群众深刻认识、牢牢铭记“六句话的事实和道理”“七个作模范”。

6.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认真贯彻执行《党委（党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办法》，坚持主管主办和属地管理原则，坚决守好各类意识形态阵地。健全工作领导机构、建强工作队伍，每学期专题研究1次意识形态工作，加强意识形态分析研判和监测预警，严格规范信息内容发布管理。

7.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完善教师师德师风建设制度，强化师德教育和专项整治，实行师德“一票否决”。大力弘扬践行教育家精神，引导教师严格遵守《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乌兰察布电大教师职业行为基本规范和负面清单》，签订《教师师德师风承诺书》。

8.加强思想政治教育工作。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思想政治工作重要论述，全面落实《关于新时代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不断健全“三全育人”机制。每学期至少专题研究1次思政课建设，把思政课建设情况纳入学校党的建设工作考核和办学质量评估标准体系。强化思政课团队建设，挖掘课程和教学方式中蕴含的思想政治教育和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资源，着力打造“大思政课”和思政精品课，推动思政课程和课程思政协同发展，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更好进课堂、进头脑。

9.提升对外宣传水平。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聚焦开放教育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围绕学历教育和非学历教育，运用新媒体、数字化等方式，全面、客观、生动讲述开放大学故事、传播声音、展示形象，为全系统综合改革发展营造良好的内外部环境。

三、加强党的组织建设，不断增强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

10.创建坚强堡垒党支部。贯彻落实《高校党建引领高质量发展三年强基规划纲要（2024—2026年）》。根据开展星级化亮晒比、创建坚强堡垒“模范”支部工作要求，2024年3个支部全力建设堡垒支部，其中选树1个支部争取创建坚强堡垒支部，积极创建坚强堡垒“模范”支部，持续深化开展基层党建“亮晒比”创先争优行动。以“北疆教育心向党”党建品牌为总抓手，以“创新+实干”为目标，积极创建党建品牌。

11.规范党内政治生活。认真落实《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严格执行请示报告制度，抓好“三会一课”、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民主评议党员、谈心谈话、主题党日等制度执行和督促指导，加大支部党建工作考核力度。

12.加强党员教育管理。严格落实《中国共产党党员教育管理工作条例》《党员教育培训工作规划（2024——2028年）》《发展党员政治审查办法（试行）》，加强监管、严格规范党员网络行为。认真做好发展党员工作，规范党费收缴使用管理，按照“八有”标准加强组织活动阵地建设。组织开展“两优一先”推荐评选表彰活动。

四、加强党的作风和纪律建设，营造风清气正育人环境和办学生态

13.深化作风建设。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纠“四风”树新风，聚焦“五个立起来”和“规范、精简、提速”要求，坚决整治“三多三少三慢”和“慢粗虚”作风顽疾，开短会、讲短话，发有实质性举措的文件，开展解决问题的调研，持续深化为民办实事，真正为基层减负。用好“四下基层”制度，大兴调查研究，深入学习中心、包联社区小区调研和联系师生常态化。深化“三务”公开，接受教职工和学生民主监督。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厉行节约、落实“习惯过紧日子”要求。

14.深化纪律建设。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自我革命的重要思想、关于党的纪律建设的重要论述，以学习贯彻新修订的纪律处分条例为契机，组织开展党纪学习教育。着力加强诚信教育，推动全体职工增强纪律意识，时刻做到守纪律、讲诚信。以准确规范运用“四种形态”为导向严格纪律执行，对教职工的作风效能、工作纪律等情况进行日常督查，健全纪律建设长效机制，用制度管人管事。

15.深化党风廉政建设。

（1）抓好廉政教育。认真学习贯彻二十届中央纪委三次全会、自治区纪委十一届四次全会和市纪委五届四次全会精神，常态化开展好党章党规党性党风党纪学习教育、廉洁文化教育和廉政警示教育，筑牢拒腐防变的思想防线。

（2）压实廉政责任。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清单，压实党委管党治党主体责任、党委书记“第一责任人”、领导班子成员“一岗双责”责任。

（3）常态化开展专项治理。坚持一体推进“三不腐”，完善廉政风险防控机制，重新梳理排查学校、领导班子成员、科室及重点岗位廉政风险点。聚焦招生办学风险点，持续推进师生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专项治理。遏制公款消费中的违规违纪现象。认真做好信访举报受理办理。

（4）加强廉洁文化建设。认真贯彻落实《关于加强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的意见》，教育引导干部职工增强不想腐的自觉。丰富廉洁文化传播方式，深入拓展利用廉洁文化资源。加强家庭家教家风建设。

16.做好巡察整改。坚持问题导向，全面压实整改责任，制定整改方案和台账，建立整改清单，明确“时间表”“路线图”，坚持做到一项一项整改、一件一件销号，确保问题整改取得扎扎实实的成效。

五、优化干部人才队伍建设，强化推动高质量发展的人才支撑

17.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加强学校党委对人才工作的领导，积极推进人才强校战略，在组织领导、制度建设与政策支撑等方面下功夫。围绕学校改革发展、转型发展需要，制定《人才队伍建设工程实施方案》，通过“内部培养+外部引进”积极引才育才。培育选树名师，改进职称评聘和教师工作量核定工作，树立实干实绩鲜明导向，激发教师积极投身教学科研积极性。

18.加强干部队伍建设。

（1）加强干部教育培训。认真贯彻落实《干部教育培训工作条例》，完善党员干部理论教育培训长效机制，加强理想信念和党性教育。用好学习强国、北疆云讲堂、继续教育平台，推广使用在线学习。

（2）加强干部选拔任用。落实新时代好干部标准，坚持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做实干部素质考察，做好干部队伍建设规划，选优配齐配强环节干部队伍，优化年轻干部常态化配备、培养、管理三项机制，大力选拔优秀年轻干部。统筹干部选、用、管、育，加强女干部、少数民族干部、党外干部培养使用，用好各年龄段干部，形成合理梯次结构。

（3）加强干部考核评价。认真贯彻落实自治区激励干部担当作为十二条措施、容错纠错八条意见、领导干部能上能下实施细则，突出干部实绩考核。关注干部人岗相适度、干群认可度，针对干部工作状态和履职能力，建立担当作为专项清单，推动干部能上能下。尝试开展优秀年轻干部挂职任职工作，持续开展好“担当作为好干部”评选表彰。

（4）加强干部监督管理。认真落实教育预防、谈心谈话、函询诫勉、任前征求意见、一报告两评议等制度举措，加强思想政治建设，有序推进干部轮岗。

六、做好群团统战和社会包联工作，为学校发展创造安定团结和交流合作的新局面

19.做好群团和离退休工作。加大对工会、妇委会等群团工作支持保障力度，提供更多资源，改善职工活动场所条件。做好教职工意见征集与办理工作，发挥好教职工代表大会作用，推进民主管理。发挥工会委员会作用，举办丰富多彩职工文化生活活动，加强与离退休老同志联系，关心老同志生活。

20.做好统战宗教工作。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统一战线工作条例》，加强和改进党外知识分子思想政治工作、群众工作，推进民主党派、统战团体和党外代表人士队伍建设。贯彻党的宗教政策，做好宗教工作。

21.加强校园文化和精神文明建设。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为主线，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培树“北疆文化”品牌，聚焦开放大学特色，推进校园文化建设。深入贯彻落实《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实施纲要》，面向系统师生开展理想信念教育，组织师生就近利用红色资源、实践基地，加强革命传统和爱国主义教育。加强精神文明建设，开展文明校园、文明科室创建活动，营造风清气正、向上向善的校园文化生态。大力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开展好普法教育，大力推进依法治教，提升依法治校水平。

22.履行好社会包联职责。深入实施“开放教育——乡村振兴支持计划”，以“一村一名大学生计划”项目为依托，打造“乡村振兴农村带头人品牌项目”，将学历提升、技能提高、就业创业相结合，服务乡村振兴。积极参与全市全国文明城市创建，落实城市基层党建共驻共建机制，配合推进新时代文明实践工作，持续开展好与包联社区（小区）融合共建活动、党支部和党员进社区“双报到、双服务、双报告”活动。深化“我帮你”志愿服务，开展好党员示范岗和党员承诺践诺活动，立足岗位为师生群众办实事、解难题，量力而行开展社会公益活动。

七、集聚工作合力，确保各项目标任务得到贯彻落实

23.完善机制抓落实。校党委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根据工作要点，实行项目管理，协调各部门根据任务分工抓好落实。党建工作领导小组适时听取党的建设情况汇报，有针对性地提出意见建议、作出安排部署。

24.强化督查抓落实。监察部门对工作要点各项目标任务落实情况进行综合督查，对重点工作开展专项督查，各项任务进展情况和成效定期公开，作为考核的重要依据，对不作为、乱作为、慢作为的部门或个人，坚决追责问责。

25.增强实效抓落实。监察部门要聚焦具体化精准化常态化，紧盯坚持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聚焦“六项工程”、党政工作要点、巡察整改、校党委校行政安排部署的工作等重点任务跟进监督。